

德化县财政局文件

德财〔2024〕2号

德化县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)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的通知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)要求,结合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。报告主要包括:总体情况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,电子版可在德化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(<http://www.dehua.gov.cn/>)。

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德化县财政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德化县浔北路 16 号，电话：0595-23522639，邮编：3625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德化县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和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扎实做好政府财政预决算公开、“三公”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、财政资金、基本民生、会计信息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深化拓展公开内容，及时公开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的信息，着力打造“阳光财政、透明财政”。

1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3 年，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3 条，全部及时报送至县图书馆及县档案馆，并通过德化县人民政府政务公开网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”及时发布。

2. 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3 年，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1 件，其中已主动公开 0 件，予以公开 1 件、部分公开 0 件、不予公开 0 件、无法提供 0 件、不予处理 0 件、其他处理 0 件，全部依法办理完毕。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、被提起行政诉讼和接受行政诉讼、举报的情况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全面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完善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核机制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落实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

各项工作，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，杜绝涉密信息、违规信息上网，避免出现严重表述错误，切实提高局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效率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严格落实管理责任制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日常维护和管理，根据财政工作实际，及时对各栏目信息实施动态更新调整。同时，定期开展排查错别字、失效链接等问题。

5. 监督保障情况

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严格执行信息审核“三审”制度和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及时整改上级政务公开测评反馈问题。2023 年，我局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(一)项加第(二)项之和， 等于第(三)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1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审结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审结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审结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对照上级政府和群众的要求，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需要改进的问题。主要表现在：政策解读的深度还不够，解读形式上还是以文字解读为主，解读的深度、形式以及全面性还有欠缺，内容针对性还需进一步完善和精准。下一步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是继续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和目标，深入推进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、准确性和及时性。

二是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，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过错责任追究制度，不断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。

三是加强政策解读的学习，借鉴上级部门的解读方式，不断完善我局的解读模式，提高解读水平，努力做到解读样式多元化，同时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质量，最大限度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县财政局本年度未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